



产品介绍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放式理财21号为宁银理财发行的固定收益类定期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产品概括

产品信息	要素内容
产品名称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放式理财 21 号
产品代码	ZK21310021
销售币种	人民币
产品风险等级	PR2
产品成立日	2021 年 2 月 24 日
产品到期日	2050 年 12 月 31 日
托管机构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账户名称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放式理财 21 号
投资账户账号	110701220000599400290
报告期末份额净值	1.153780
报告期末份额累计净值	1.153780
报告期末资产净值(元)	3,742,754,721.65
报告期末理财产品份额(份)	3,243,906,286.46

一切产品要素以产品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为依据，产品风险评级以代销机构最终披露结果为准。



报告期末下属子产品相关信息披露

报告期末

子产品名称	子产品代码	份额净值	份额累计净值	资产净值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放式理财 21 号	ZK21310021	1.196459	1.196459	2,180,924,559.06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放式理财 21 号-C 份额	ZK21310021C	1.105021	1.105021	756,445,482.45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放式理财 21 号-D 份额	ZK21310021D	1.107056	1.107056	682,542,492.93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放式理财 21 号-F 份额	ZK21310021F	1.023685	1.023685	122,842,187.21

理财托管机构报告

本报告期内（2025年四季度），托管机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放式理财21号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理财产品说明书、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理财产品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机构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2025年四季度），托管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理财产品说明书、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理财产品资产净值计算、理财产品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理财产品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理财产品管理人有损害理财产品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机构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立以来净值表现

产品名称	业绩维度	产品表现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 放式理财 21 号	成立以来年化收益率 (产品成立日-报告期末)	4.05%
	2025 年度年化收益率	2.91%
	2024 年度年化收益率	3.39%
	2023 年度年化收益率	4.53%
	2022 年度年化收益率	3.37%
	2021 年度年化收益率	-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 放式理财 21 号-C 份额	成立以来年化收益率 (产品成立日-报告期末)	3.68%
	2025 年度年化收益率	3.01%
	2024 年度年化收益率	3.41%
	2023 年度年化收益率	-
	2022 年度年化收益率	-
	2021 年度年化收益率	-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 放式理财 21 号-D 份额	成立以来年化收益率 (产品成立日-报告期末)	3.75%
	2025 年度年化收益率	3.06%
	2024 年度年化收益率	3.47%
	2023 年度年化收益率	-
	2022 年度年化收益率	-
	2021 年度年化收益率	-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 放式理财 21 号-F 份额	成立以来年化收益率 (产品成立日-报告期末)	3.02%
	2025 年度年化收益率	-
	2024 年度年化收益率	-
	2023 年度年化收益率	-
	2022 年度年化收益率	-
	2021 年度年化收益率	-

注：

成立以来年化收益率=(T 日单位累计净值-1)*365/(T 日日期-成立日日期+1) , T 日为该指标计算日期。

第 Y 年度年化收益率=(第 Y 年 12 月 31 日的单位累计净值-第 Y-1 年 12 月 31 日的单位累计净值)/第 Y-1 年 12 月 31 日的单位净值/计算周期天数*365 , Y 为产品存续期内的完整会计年度 , 计算周期天数为第 Y 年的自然天数。

欢迎访问宁银理财官网获取更多信息。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详细情况

资产种类	穿透前		穿透后	
	资产余额(万元)	占总资产比例	资产余额(万元)	占总资产比例
现金及银行存款	3669.45	0.98%	4792.9	1.28%
同业存单	48136.69	12.82%	48136.69	12.82%
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	3992.53	1.06%	4059.54	1.08%
债券	108764.57	28.97%	167371.19	44.58%
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0	0	128539.68	34.24%
权益类投资	0	0	0	0
金融衍生品	394.68	0.11%	1745.33	0.46%
代客境外理财投资QDII	0	0	0	0
商品类资产	0	0	0	0
另类资产	0	0	0	0
公募基金	17101.13	4.55%	20798.82	5.54%
私募基金	0	0	0	0
资产管理产品	193385.08	51.51%	0	0
委外投资——协议方式	0	0	0	0
合计	375444.14	100.00%	375444.14	100.00%

备注：结果保留两位小数（因第二位小数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报告期末，产品杠杆率为100.31%



报告期末前十项资产明细

资产名称	资产估值(万元)	占产品资产净值比例
平安信托山海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9,221.98	10.48%
外贸信托-甬兴14-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期)	26,048.44	6.96%
上信-睿宁106号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045.20	6.42%
25中国银行CD029	19,855.52	5.31%
光信·光鑫·宁盈优债11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033.20	5.09%
中诚信托-仲夏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419.28	4.92%
中信信托·信宁169号固定收益类信托计划	15,031.39	4.02%
光信·光鑫·宁盈优债12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18.17	2.68%
25工商银行CD170	9,943.14	2.66%
25工商银行CD190	9,936.64	2.65%

报告期末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信息

项目名称	融资客户	剩余融资期限(天)	到期收益分配	交易结构	风险状况
光信·光鑫·宁盈优债13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0	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贷)	正常
光信·光鑫·宁盈优债11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台州市商贸核心区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	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贷)	正常
新泽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无锡新泽文商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8	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贷)	正常
梁溪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无锡市梁溪科技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2	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贷)	正常
天津信托-景明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平湖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0	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贷)	正常
上信-睿宁106号信托贷款集合资	浙江省岱山蓬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	91	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贷)	正常

中信信托·信宁 169号固定收益 类信托计划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105	按季付息 ,到期一 次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 贷)	正常
外贸信托-甬兴 14-2号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1期)	桐庐县国有资本投 资运营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91	按季付息 ,到期一 次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 贷)	正常
光信·光鑫·宁盈优 债121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浙江武义城市建设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	按季付息 ,到期一 次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 贷)	正常
外贸信托-甬兴20 号集合资金信托 计划 (1期)	台州市椒江都市产 业投资发展集团有 限公司	110	按季付息 ,到期一 次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 贷)	正常
光信·光鑫·宁盈优 债123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湖州市南浔区国有 资产投资控股有限 责任公司	98	按季付息 ,到期一 次还本	信托贷款(底层为经营 贷)	正常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理财产品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资产	关联方	金额(元/美元)	币种	交易方向
托管费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93,636.07	CNY	支付

关联方持有理财产品金额

报告期末，关联自然人持有本产品280,970.53元。

产品流动性风险分析

流动性风险是指产品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产品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产品份额持有人可在开放期要求赎回其持有的产品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若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可能带来资产变现困难或产品持仓资产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难以以合理价格变现的风险。

为防范无法支付赎回款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本产品管理人对产品开放期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产品管理人在产品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同时，管理人将综合运用回购等各类流动性管理工具，进行主动流动性管理，尽可能降低产品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产品持有人利益。

重要提示

1、本报告期自2025年10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存在由于市场变化造成产品所投资产价格波动、从而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债券面临的利率变化及债券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投资股票面临的股票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投资商品及金融衍生品面临的商品及衍生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等，上述风险均可能导致投资者的本金及收益遭受损失，在最不利情况下，投资者将损失全部的本金及收益，详情请参见产品风险揭示书**（可通过宁银理财官方网站（www.wmbnb.com）或销售机构官方渠道查看）。

3、产品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理财产品资产，但不保证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产品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

现，不等于产品实际收益。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4、本报告是为投资者提供的参考资料。报告根据行业通行准则，以合法渠道获得信息，并力求报告内容准确可靠，但并不对报告内容及所引用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承诺和保证。本报告不能作为投资研究决策的依据，不能作为道义的、责任的和法律的依据或者凭证，本公司不承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法律责任。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发表和引用。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随时补充、更正和修订的权利，以及最终解释权。